

证券代码：600425

证券简称：青松建化

公告编号：临 2020-010

##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

-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大信”）为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机构聘用期已满一年，完成了 2019 年的审计工作。2019 年，该所为公司提供的财务报表审计和相关的咨询等服务合法、规范，为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和会计准则的规定，完善和规范财务管理和财务核算做了大量工作，有效地促进了公司的规范管理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第一百七十一条：“公司聘用取得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，进行会计报表审计、净资产验证和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，聘期 1 年，可以续聘”。

2020 年 3 月 27 日，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

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。本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生效。

现将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 一、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基本情况

### （一）机构信息

#### 1、基本信息

大信成立于 1985 年，2012 年 3 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，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04 室。大信在全国设有 29 家分支机构，在香港设立了分所，并于 2017 年发起设立了大信国际会计网络。大信拥有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，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，以及首批获得 H 股企业审计资格的事务所，具有近 30 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。

#### 2、人员信息

首席合伙人为胡咏华先生。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大信从业人员总数 4134 人，其中合伙人 112 人，注册会计师 1178 人，注册会计师较上年增加 74 人。注册会计师中，超过 700 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。

#### 3、业务信息

2018 年度业务收入 13.01 亿元，为超过 10,000 家公司提供服务。业务收入中，审计业务收入 11.34 亿元、证券业务收入 4.42 亿元。上市公司 2018 年报审计 148 家（含 H 股），收费总额 1.76 亿元，主要分布于制造业、信息传输及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，平均资产额 99.44

亿元。大信具有公司所在行业的审计业务经验。

#### 4、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为 2 亿元，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。

#### 5、独立性和诚信记录

大信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最近三年，受到行政处罚 1 次，行政监管措施 12 次，未受到过刑事处罚和行业自律处分。

### （二）项目成员情况

#### 1、项目组人员

拟签字项目合伙人：刘涛

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，具有证券业务服务经验，承办过湖南天雁、中国嘉陵等上市公司。未在其他单位兼职。

拟签字注册会计师：秦伟

拥有注册会计师、资产评估师、注册税务师执业资质，具有证券业务服务经验，承办过科新机电、升达林业等上市公司。未在其他单位兼职。

#### 2、质量控制复核人员

拟安排合伙人陈修俭担任项目质量复核人员，该复核人员拥有注册会计师资质，具有证券业务质量复核经验，未在其他单位兼职。

#### 3、独立性和诚信情况

签字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，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，定期轮换符合规定。最近三年，签字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未受到过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。

### （三）审计收费情况

本期收费 140 万元（财务报表审计 95 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 45 万元），与上期一致。审计收费的定价原则主要按照审计工作量确定。

## 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### （一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及审查意见

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9 日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审计委员会认为：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，在担任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，能够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，恰当发表审计意见，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建议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，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### （二）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

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：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，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，且已经为公司服务了 2 年，熟悉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管

理流程，同意《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。

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：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，在担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期间，能够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，恰当发表审计意见，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，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### （三）董事会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0年3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（四）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青松建材化工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3月30日